淡江時報 第 420 期

**教 職 員 交 通 車 取 消 二 十 班 次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 記 者 陳 雅 韻 報 導 】 本 校 將 於 二 十 日 （ 下 週 一 ） 起 取 消 專 兼 任 教 師 搭 乘 之 交 通 車 ， 包 括 淡 水 往 臺 北 及 臺 北 往 淡 水 每 日 共 有 二 十 班 取 消 ， 請 教 師 們 留 意 。

由 於 捷 運 新 店 線 、 中 和 線 、 南 港 線 都 分 路 段 陸 續 通 車 快 速 便 捷 ， 確 實 縮 短 上 班 時 間 ， 本 校 教 職 員 搭 乘 捷 運 的 人 數 日 增 ， 總 務 處 交 通 安 全 組 自 二 十 日 起 ， 將 增 開 淡 水 校 園 與 淡 水 捷 運 站 雙 向 接 駁 車 ， 取 消 全 部 教 師 搭 乘 班 次 ， 改 為 只 有 上 下 班 交 通 車 ， 其 他 時 段 改 為 接 駁 車 方 式 。

增 開 的 週 一 至 週 五 由 淡 水 校 園 發 車 的 捷 運 接 駁 車 共 十 四 班 車 ， 時 間 約 半 小 時 一 班 ， 分 別 為 07： 40、 08： 10、 08： 40、 10： 10、 12： 10、 13： 10、 14： 40、 16： 10、 16： 40、 17： 10、 17： 40、 18： 40、 20： 10、 22： 10， 週 六 （ 非 週 休 二 日 ） 的 接 駁 時 間 為 07： 40、 08： 10、 08： 40、 10： 10、 13： 10、 16： 10、 17： 10。 週 一 至 週 五 由 淡 水 捷 運 站 開 往 淡 水 校 園 的 發 車 時 間 ， 則 各 延 緩 十 分 鐘 ， 為 07:50、 08:20、 08:50、 10:20、 12:20、 13:20、 14:50、 16:20、 16:50、 17:20、 17:50、 18:50、 20:20、 22:20， 週 六 （ 非 週 休 二 日 ） 為 07： 50、 08： 20、 08： 50、 10： 20、 13： 20、 16： 20、 17： 20。 。

由 淡 水 校 園 開 往 臺 北 的 交 通 車 將 有 所 異 動 ， 早 上 六 時 五 分 的 上 班 車 將 由 五 班 減 為 四 班 ， 為 了 配 合 捷 運 接 駁 車 ， 10： 10、 12： 10、 16： 10、 17： 10、 21： 10、 22： 10等 六 班 交 通 車 將 取 消 ， 週 六 （ 非 週 休 二 日 ） 的 上 班 車 也 減 為 四 班 ， 10： 10、 16： 10、 17： 10等 三 班 交 通 車 取 消 。

早 上 七 時 五 分 由 臺 北 校 園 到 淡 水 校 園 的 交 通 車 ， 由 六 班 減 為 五 班 ， 09： 00、 11： 05、 14： 00、 17： 10、 18： 00、 18： 50、 20： 10、 22： 10等 八 班 交 通 車 也 將 取 消 ， 星 期 六 （ 非 週 休 二 日 ） 上 午 七 時 五 分 的 交 通 車 減 為 五 班 ， 14： 00、 17： 00、 18： 50等 三 班 車 取 消 。

交 安 組 黃 輝 南 組 長 表 示 ， 由 於 本 校 汽 車 停 車 位 僅 有 三 百 多 個 ， 不 敷 使 用 ， 請 教 職 員 工 儘 量 多 搭 乘 大 眾 交 通 工 具 ， 減 少 不 必 要 的 開 車 ， 現 在 也 有 捷 運 紅 25、 27線 公 車 經 過 本 校 ， 師 生 都 可 多 加 利 用 。